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 中学生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实用6篇)

要写好演讲稿，首先必须要了解听众对象，了解他们的心理、愿望和要求是什么，使演讲有针对性，能解决实际问题。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演讲稿，可是却无从下手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如何才能写好一篇演讲稿吧，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一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宪法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的，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相抵触。宪法又被称为“母法”、“最高法”，而我们所知道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法》、《教育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这些普通法律则被称为“子法”。党的四中全会决定，从今年起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

为大力宣传宪法，推进依法治教，学校决定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为主题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召开主题班会，办主题小报，听法制讲座，上法制教育课等，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四中全会提出的“依法治国”，首先就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就是依宪执政。同学们，你们知道吗？宪法规定：从你出生的那一天起，你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了，国家的兴旺就与你息息相关。宪法还规定：从你满18周岁的那一天起，你就可以参加各个层面的政治选举，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依法治国是我国的治国基本方略，是社会进步、社会文明的

一个重要标志，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有的同学在我们学校上学的时候，不遵守纪律，不听老师的教育，爱小偷不摸，小到别人的一根笔，一块橡皮，大到用暴力手段敲诈同学的钱物，打架斗殴、上网吧等等。小小的年纪，就已经有了许多劣迹。当他们走出我们的校园，或早或晚，可能就走上了犯罪的道路，受到法律的制裁。他们最后走上这一步，并不是一步走成的，其实他们就是在我们这个阶段，我们这个年龄开始一步一步不听教育，渐渐变坏的。

人，不可能自然变得优秀，是内力自我约束和外力强制作用所然。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纪律，不成体统。人的一生除了学习科学知识外，还要学习法律知识，如果不学习法律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好多权利都受法律保护，如果不学习法律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一些行为已经违法犯罪。

同学们，法律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祝愿大家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一同举起生命的盾牌，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依靠法律这把双刃剑，平安、健康、茁壮成长！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二

所有的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产生，不得违背宪法，违背宪法的法律是无效的。小学生就要有学习宪法的意识。小编整理了小学生弘扬宪法演讲稿，欢迎大家阅读！

尊敬的各位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在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弘扬宪法精神，科学和谐发展》。

同学们，现在我们站在大操场上举行升旗仪式，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我们的国旗是五星红旗？而不是星条旗或者太阳旗呢？为什么我们每天都要来上学，而不是想来就来，想去就去

呢?理由是:这是由法律规定的,更准确说是由宪法规定的。今年的12月4日是我国第八个法制宣传日。

本届宪法宣传周主题为:“弘扬宪法精神,科学和谐发展”。那么什么是宪法?宪法是规定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根本制度。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宪法是母法,就像家里的母亲一样。所有的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产生,不得违背宪法,违背宪法的法律是无效的。宪法是爱法,就像母亲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生、财产受到保护。

一、不带通讯工具进入校园,不准沉迷于网络。纠正网络游戏、网上装备、网上交友等危害身心健康、消耗家长钱财和影响学习的行为。

二、不乱抛乱扔,不准损坏公物。洁净的环境、完好的设施,能体现一个集体的精神面貌,也反映集体中的个体的文明素养水平。洁净的环境不能仅依靠打扫,完好的设施不能仅依靠装备,而要靠同学们的爱护。

三、不“说谎、小偷小摸、义气用事”。

学校是我们大家共同学习生活的大家庭,我们每个学生是其中的一员,当出现一些不良现象或发现某些不良苗头,我们每位学生都有责任和义务加以劝阻制止,并及时报告班主任,防止事态进一步发展。

同学们:让我们携起手来,认真学习、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自觉抵制各种不良现象,相互帮助,团结奋进。让我们一起学法、知法、守法,做一名新世纪合格的学生,用我们美好的心灵去净化身边的丑恶,用我们灵巧的双手共建人类的文明,共创和谐校园。

同学们,这些你了解吗?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宪法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的，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相抵触。宪法又被称为“母法”、“最高法”，而我们所知道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法》、《教育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这些普通法律则被称为“子法”。党的四中全会决定，从今年起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

为大力宣传宪法，推进依法治教，学校决定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为主题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召开主题班会，办主题小报，听法制讲座，上法制教育课等，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四中全会提出的“依法治国”，首先就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就是依宪执政。同学们，你们知道吗？宪法规定：从你出生的那一天起，你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了，国家的兴旺就与你息息相关。宪法还规定：从你满18周岁的那一天起，你就可以参加各个层面的政治选举，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依法治国是我国的治国基本方略，是社会进步、社会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有的同学在我们学校上学的时候，不遵守纪律，不听老师的教育，爱小偷不摸，小到别人的一根笔，一块橡皮，大到用暴力手段敲诈同学的钱物，打架斗殴、上网吧等等。小小的年纪，就已经有了许多劣迹。当他们走出我们的校园，或早或晚，可能就走上了犯罪的道路，受到法律的制裁。他们最后走上这一步，并不是一步走成的，其实他们就是在这个阶段，我们这个年龄开始一步一步不听教育，渐渐变坏的。

人，不可能自然变得优秀，是内力自我约束和外力强制作用所然。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纪律，不成体统。人的一生除了学习科学知识外，还要学习法律知识，如果不学习法律

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好多权利都受法律保护，如果不学习法律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一些行为已经违法犯罪。

同学们，法律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祝愿大家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一同举起生命的盾牌，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依靠法律这把双刃剑，平安、健康、茁壮成长！

大家好；

今天是我国首个国家宪法日。在这里我们一起了解一下宪法。

什么是宪法呢？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它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基础，是公民权利的根本法律保障，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法制统一的基础，是依法治国的基本依据，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那我们如何理解宪法呢？

1、宪法是母法。就象家里的母亲一样。所有的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产生，不得违背宪法，违背宪法的法律是无效的。就象母亲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身、财产权益受到保护。例如：宪法第33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宪法第35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宪法第3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宪法第38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2、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不是家法，也不是校规，而是规定整个国家基本制度的根本大法。

例如：宪法第1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规定了我国的根本制度是社会主义制度，而不是资本主义制度。

宪法第2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规定了国家权力的来源是人民，而不是某一个国家领导。此外，宪法还规定了我们国家的基本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国家标志，如国旗、国歌、首都等。

那么，宪法与我们学生有什么关系？宪法中有哪些规定是跟我们有关呢？

宪法第46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

宪法第42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和义务。

宪法第43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都有休息的权利。

宪法第49条：儿童受国家的保护。父母有抚养未成年子女的义务。禁止虐待儿童。

宪法第53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可见，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有非常密切的联系，广大学生要了解宪法、掌握宪法，增强宪法观念，树立宪法权威。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三

人人都要树立“遵纪守法为荣，违法乱纪为耻”的观念，为创造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几篇经典的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希望能帮到你哟。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宪法在我心中”。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接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儿童受国家的保护□20xx年制定通过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对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的保障进行了完善。宪法的意义在于它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宪法集中反映了我国各族人民长期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以及国家生活中最重要的原则，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威和法律效力，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居核心地位宪法是制定普通法律依据，普通法律的内容都必须符合宪法的规定，与宪法内容相抵触的法律无效。宪法是规定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根本制度，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生、财产受到保护。

学习贯彻实施宪法，要把握和深刻领会宪法的精神实质。我们学习宪法，要全面掌握宪法的基本内容，领会精神实质，准确把握我国的国体、政体和基本社会制度，准确把握国家的根本任务，准确把握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和应尽的基本义务，准确把握国家机构设置及其组织与原则等，并将宪法各项规定作为互相联系的有机整体，深刻认识宪法是从根本上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力，是从根本上保证国家的社会主义

本质属性，是从根本上保证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体现了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的基本主张和人民的共同意志，是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法律基础，从而增强贯彻实施宪法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国的家住在心里，家的国以和矗立。”我们的国家因为和平，因为和谐，所以能够屹立在世界民族之林，我们作为一位炎黄子孙，有责任去维护我们祖国的和谐，而作为一名教书育人的教师，更应该去了解、去遵守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

我们心中最神圣的法典是宪法，宪法在我心中，只因为我爱我的国家，而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宪法是社会和谐安定的法律保障，其核心价值在于实现并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宪法的解释结果具有唯一性，这并不意味着宪法的内容是一成不变的；相反，宪法内容是会随着时代发展而变迁。宪法根植心中的方式不是机械的，而是出于内心的真正渴望，出于对宪法中公平、正义、自由、民主等精神内核的向往，出于对宪法权威性的敬仰，出于对个人民主权利的追求，出于对国家、社会制度的疑惑，出于对宪政的民主程度的期待。

让我们用宪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全面深刻理解宪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爱国意识和民主法治意识，大力弘扬法治精神。不仅自己遵纪守法，还要把法制意识宣传给周围的人，真正做到宪法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之中，宪法更在我们的内心。

让我们共同为祖国现代化建设、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12月4日是我国的法制宣传日。今年的主题是“ ”。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遵纪守法，做一个勤奋好学的好学生》。

我们知道，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信息时代，同学们可以通过多种途径接收到各种新鲜的事物，其中有健康的，也有一些不健康的东西，你们是否能分辨得清楚?同学们是否想过你们日常的一言一行都必须受到法律约束，法律是至高无上的，是不可侵犯的，谁违犯了法律就必定受到法律的惩罚。要保护好自己的生命安全和切身利益，就要学法、懂法、守法，只有遵纪守法了，才能保护好自己。

这里给同学们讲一个关于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的事例，题目是走路也要有“规矩”。听到这个题目，有的同学一定会感到可笑，“别逗了，走路谁不会呀!”这里讲的“走路”是讲过交通路口时应该何时走，如何走。有的同学在路上玩耍、游戏，甚至在马路上相互追逐打闹，这正说明他们没有意识到危险性。南京某小学二年级学生王诚就是因为没有这样的意识，失去了一条腿，留下惨痛的教训。一天傍晚，王诚瞒着爸爸妈妈溜出家门找同学一起玩捉迷藏。一个同学在前逃，王诚在后追，不知不觉中跑到了一个交叉路口。被追的小朋友怕被捉住当“俘虏”，就飞快奔到了马路对面。王诚一心想追上他，也急急地冲过马路。就在这时，一辆货车驶来，司机发现了他们，虽然马上猛踩刹车，但由于距离太近，货车右后轮仍然碰到了王诚的双腿，他倒下了，鲜血流了一地。后来王诚虽被及时送到了医院，但由于伤势太重，当天夜里，医生们作出了截除他右腿的决定，如不这样做，一旦伤口恶化，性命也难保。王诚虽然活了下来，但右腿却失去了，从此，再也不能和小伙伴一块蹦蹦跳跳地玩啦!可见，遵守交通法规是多么重要啊!

有的同学其实很聪明，但他不用在学习上，而是用在调皮捣蛋上，喜欢逞强好胜，有事没事惹一下其他同学，比如别人走路时他突然伸出一只脚将别人绊倒;有些同学喜欢打架，将

别的同学打伤;有些同学不爱护公物，故意毁坏公共场所的物品;有些同学以大欺小，没有钱买东西吃、没有钱进游戏室、网吧就强行向弱小同学索要等等行为都是法律不允许的，如果情节严重的话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所以在这里我要告诉同学们平时一定要听老师和家长的话，遵纪守法。

同学们，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知法守法，与法同行，是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必经之路。让我们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自觉做到知法、懂法、守法、护法，做一个勤奋好学的好学生吧!

尊敬的各位老师、同学们:大家早上好!

今天我在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弘扬宪法精神，建设和谐校园》。

宪法是规定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根本制度。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宪法是母法，就像家里的母亲一样。所有的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产生，不得违背宪法，违背宪法的法律是无效的。宪法是爱法，就像母亲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生、财产受到保护。宪法是国法，宪法不是家法，也不是校规，而是规定整个国家基本制度的国法。

一、不带通讯工具进入校园，不沉迷于网络。纠正网络游戏、网上装备、网上交友等危害身心健康、消耗家长钱财和影响学习的行为。

二、不说谎、小偷小摸、义气用事。我们千万不要为了一时的享受、一时的痛快，而毁掉自己的一生。

三、不要因为相互之间磕磕碰碰，就出现打架斗殴的现象，只要我们心胸放得开阔一点，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就能避免发生许多恶性事件，又何必逞一时之强，酿终身大错呢?学

校是我们大家共同学习生活的大家庭，我们每个学生是其中的一员，当出现一些不良现象或发现某些不良苗头，我们每位学生都有责任和义务加以劝阻制止，并及时报告班主任，防止事态进一步发展。

同学们，让我们携起手来，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自觉抵制各种不良现象，相互帮助，团结奋进。让我们一起学法、知法、守法，做一名新世纪合格的学生，用我们美好的心灵去净化身边的丑恶，用我们灵巧的双手共建人类的文明，共创和谐校园。

谢谢大家！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四

大家好，今天我的演讲题目是《以宪为纲，知法守法》。

我叫闫畅，是来自日照第二实验中学一名幸运的中学生。说我幸运，因为我出生在一个崭新的时代，生长在一个法治的社会，一个法治的国家。

当我们站在岁月的肩膀上远眺，我们看到了，看到了那个旧社会里，封建腐朽的中国，看到了那个千疮百孔，令人心酸的中国。但此时此刻，我站在这里，用语言的力量来传达我的情感，这何尝不是一种幸运？而这一切，都要归功于我们和平法治的国家，归功于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

爱国、守法，不止是说说而已。

我们作为一位炎黄子孙，有责任去维护我们祖国的和谐，而作为一名新时代的中学生，更应该去了解、去遵守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

生活中，时常会有同学说，宪法离我们很远。但是，你是否知道，我们时时刻刻受着宪法的保护？我们每天上学、接受教育，是遵守《宪法》，我们保护环境，节约资源，是遵守《宪法》，我们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也是遵守《宪法》，可见，《宪法》就在我们身边，《宪法》陪伴我们成长。刘媛媛发表过一篇演讲，叫《年轻人能为世界做什么》，她说总有一天银行行长会是九零后，企业家会是九零后。其实同样，总有一天我们也会长大成人，也会成为这个社会的主角，那么我想问大家，如果在那一天，我们又能为这个世界做什么？为这个国家、这个社会做什么呢？我知道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够成为那种站在风口浪尖上去把握国家命运的人物，你我都是再普通不过的升斗小民，是这个庞大的社会机器上一颗小小的螺丝钉，但我相信有一件事情我们都可以做到，那就是遵守《宪法》，做一个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人，用我们的法律知识，为我们的国家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

让我们用宪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全面深刻理解宪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爱国意识和民主法治意识，大力弘扬法治精神。不仅自己遵纪守法，同时把法制意识宣传给周围的人，真正做到宪法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之中，宪法更在我们的中心。

宪法很薄，也很重。它的沉重，是我们十三亿炎黄子孙的信念与希望，更是照亮我们每一位中国人，照亮这个崭新时代的曙光！所以，亲爱的同学们，让我们共同努力，学习宪法遵守宪法，以宪为纲，知法守法，做一名新时代的合格中学生！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五

第一，要突出学习宣传宪法。

因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权威和法律效力。突出抓好宪法的学习宣传教育，对于我们初中生来讲，着重知道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增强宪法意识、公民意识、民主法制意识。牢固树立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观念，树立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观念，形成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使宪法在全社会得到一体遵行。

第二，认真学习与青少年密切相关的基本法律。

比如，《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等，通过学习，懂得认真接受九年制义务教育，全面发展是我们学生的根本任务，懂得为了身心健康成长，必须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争做遵纪守法的公民。

第三，在学校生活中，守法要从守纪做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

一是处理好自由和纪律的关系。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集体之中。集体离不开纪律，纪律是取得集体自由的重要条件。课堂上你有发言的自由，但是你没有讲废话的自由，否则，你就影响了他人认真听课的自由和学习的权利，自由离不开纪律，纪律是自由的保证。

二是处理好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宪法规定，公民在行使自己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不得损害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这是我们正确行使权利的指导原则。作为初中生，我们应该懂得受教育和劳动既是权利又是义务。你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同时，你也有专心听课、认真完成作业练习的责任和义务；在校园班级中，你享有窗明几净的学习生活环境的权利，但是你也有承担劳动卫生工作的义务。你有言论自由，但是你不得诬告陷害诽谤他人。世界上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

权利和义务是互为依存，密不可分，相辅相成的。

“法制宣传月”是同学们学习宪法，了解宪法、普法的好时机，让我们燃起普法的热情，把宪法精神送到每一个班级，送进每一个学生的心里！

弘扬宪法精神演讲稿篇六

大家好！

说起宪法，可能有的同学觉得陌生，但说起“法律”二字，许多人肯定会说，太熟悉了。其实，宪法是制定其他法律依据的依据，一切法律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宪法具有的法律效力。曾有人形象的将宪法与其他法律的关系比作“母子”关系，这就很好地诠释了宪法的重要地位。所谓“依法治国”其实质就是依宪治国。

多次强调，要依法依宪治国，指出“要努力建设法治中国，以更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作用”，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的确，法治是一个国家发展的重要保障，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是几千年来无数仁人志士不断追求的社会公平正义的守护神，更是我们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的保护神。

法律要从娃娃抓起，作为小学生的我，必须从小就积极自觉的学法，做个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孩子，让法律伴我健康成长。

在学校，老师经常告诫我们：不玩危险游戏，不能追逐打闹，上、下楼要排队慢行，上、下学要遵守交通规则——因为一个小小的过错，有可能酿成无法挽回的损失。

在家，爸妈常跟我说：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从小就要做个守规矩有责任感的人，说话做事要诚实守信，要孝亲敬长，

要爱国明礼。

“法令行则国治，法令弛则国乱”，“无规矩不成方圆”。作为学生的我，不仅要学宪法等法律知识，还要大力宣传法律知识，更要遵法守法用法，用法律约束我们的言行，用法律指导我们前行。

我们是祖国的花朵，祖国的未来，让法律之花在我们的心田绽放，愿我们在法治的蓝天下健康成长，希我们的校园更加和谐，我们的社会更加美好。

谢谢大家！